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竣
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中衡检测验字[2021]第13号

建设单位：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3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谢秋英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 陈 强
填表人： 朱 磊

建设单位：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028-61595515
传真： /
邮编： 610199
地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
（龙泉驿区）星光西路 24 号实德工
业园 2A 幢 10 号库房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0838-6185087
传真： 0838-6185095
邮编： 618000
地址： 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西路
702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24号实德工业园2A幢10号库房				
主要产品名称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				
设计生产能力	切削液 200t/a、防锈剂 30 t/a、清洗剂 30t/a				
实际生产能力	切削液 200t/a、防锈剂 30 t/a、清洗剂 3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年5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0年6月		
调试时间	2020年7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年11月18日~2020年11月19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成都跃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1万元	比例	13.8%
实际总投资	8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1万元	比例	13.8%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7月16日)；</p> <p>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年11月22日)；</p> <p>3、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年5月15日)；</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实施，(2014年4月24日修订)；</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实施，(2017年6月27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实施，（2018年10月26日修订）；</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实施，（2018年12月29日修订）；</p> <p>8、《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实施，（2020年4月29日修订）；</p> <p>9、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成环发[2019]308号，《关于认真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抽查工作的通知》，2019.8.26；</p> <p>10、经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川投资备[2019-510112-26-03-400819]JXQB-0515号，《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2019.11.18；</p> <p>11、成都跃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5；</p> <p>12、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龙环评审[2020]20号，《关于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0.5.29；</p> <p>13、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四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p> <p>废气：无组织废气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5的无组织其他排放标准；有组织废气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3的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p>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固废：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7 月，是一家专门从事切削液、防锈剂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原项目租赁位于龙泉驿区龙泉街道办事处平安村 6 组的现有厂房进行建设，原项目具有年产金属切削液（MTG2016）60 吨、金属切削液（MTG1060）40 吨、金属磨削液（MTG4010）15 吨的生产能力，原项目于 2016 年 6 月完成了环境影响备案报告并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取得了备案通知（龙环工备[2016]182 号），原项目营运至今，未发生任何环保投诉问题。为配合、改善企业生产条件，企业拟投资 80 万元进行整体搬迁，将原有所有设备设施、生产线等搬迁到实德工业园区 2A 幢 10 号厂房内（建筑面积 1350m²）。该厂房位于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内，主导产业以整车研发、生产、关键零部件制造为主，多为机械加工生产，本项目生产的切削液、防锈剂和清洗剂可直接供给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内企业使用，属于成都市汽车产业综合功能区的配套企业。项目投产后形成年产切削液 200 吨、防锈剂 30 吨、清洗剂 30 吨的生产能力。

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经经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9-510112-26-03-400819]JXQB-0515 号）备案；2020 年 5 月成都跃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5 月 29 日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以龙环评审[2020]20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7 月投入运营。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验收监测期间公司正常生产，

达设计能力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对“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2020 年 11 月 19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 24 号实德工业园 2A 幢 10 号库房，租用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已建成的 2A 幢 10 号厂房。本项目外环境关系为：项目南侧紧邻成都创宏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成都万科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和四川天鑫实业集团冲压车间，东侧紧邻成都康鸿博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北侧紧邻武汉新环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及成都实德公司型材生产区。2A 幢厂房西面距离 10m 处为实德工业园区 1#厂房，为实德塑胶型材生产区以及塑料型材库房。2A 幢厂房东北面 75m 处为实德工业园区 3#厂房，东北面 75m 处为实德公司原料库，90m 处为成都丹珠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存储料架生产），140m 处为成都兴南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真空镀膜机、真空炉等专用设备及电气控制系统），2A 幢厂房东南侧 115m 处为实德公司综合办公楼。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3。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本项目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办公生活设施、仓储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2-4。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1.2 验收监测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生产区）、辅助工程（检验室）、办公生活设施（办公区）、仓储工程（原料暂存区、成品暂存区）、公用工程（供电、供水、

排水)、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境风险、地下水防渗)。详见表2-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气监测;
- (2) 废水监测;
- (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4)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检查;
- (5) 公众意见调查;
- (6) 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 24 号实德工业园 2A 幢 10 号库房，租用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已建成的 2A 幢 10 号厂房 1350m²，将原有的年产 115 吨金属切削液生产项目搬迁到龙泉驿实德工业园 2A 幢 10 号厂房内，并新增产品防锈剂和清洗剂。项目运营后具备年产切削液 200 吨、防锈剂 30 吨、清洗剂 30 吨的生产能力。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项目	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环评	实际		
主体工程	生产区	1 栋，1F，占地面积 1350m ² ，H=9.9m，其中主要包括生产区、原材料区、成品暂存区、危废暂存间、检验室、恒温间、办公区等，其中生产区建筑面积约 400m ²	1 栋，1F，占地面积 1350m ² ，H=9.9m，其中主要包括生产区、原材料区、成品暂存区、危废暂存间、检验室、办公区等，其中生产区建筑面积约 400m ²	有机废气、噪声、固废	已建
辅助工程	检验室	主要用于产品生产后的检验，主要设有粘度测定仪、闪点测定仪、盐雾试验等，主要使用甘油和酒精进行检验	与环评一致	检验室清洗废液	已建
	恒温间	位于生产区西侧，主要用来存放三乙醇胺，在温度较低时，对三乙醇胺进行加热，保持其为液态	未设置恒温间	/	/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区	位于厂房内部，建筑面积 180m ² ，用于项目经营管理人员办公等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已建
仓储工程	原料暂存区	1 处，建筑面积约 100m ² ，位于生产厂房的中部，用于存放项目原材料	与环评一致	/	已建
	成品暂存区	1 处，建筑面积约 200m ² ，用于暂存项目成品	与环评一致		已建
公用工程	供电	园区电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	依托
	供水	园区自来水管网供水	与环评一致	/	依托
	排水	生活污水进入实德工业园已建的预处理池进行预处理，达标后由污水管网排放至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实德工业园区现有的预处理池对生活污水进行收集和 处理，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 排入污水处理厂 员工洗手含油废水、厂区地面清洁 含油废水：在厂区洗手池下方设置 1个油水分离器对含油废水进行分 离，经分离后的废水排入园区预处 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过市政污 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废水	依托、 已建
	废气	有机废气：项目生产在搅拌、分装、 清洗搅拌缸时，因物料自身挥发， 会散发出有机废气，项目拟在生产 防锈剂的2个搅拌缸上方设置2个 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收集后经 过1套两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 然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气	已建
	噪声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 减振，定期加强设备检修和维护		与环评一致	噪声	已建
	固废	危废暂存间	1个，建筑面积20m ² 位于厂区西侧，用于 暂存危险废物	1个，建筑面积9m ² ，位于厂 区东侧，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环境风险	已建
	环境风险	厂房四周设置至少0.05m高的围 堰		与环评一致	环境风险	已建
	地下水 防渗	生产车间、原料暂存区、成品暂存 区、危废暂存间、洗手池采取重点 防渗（防渗混凝土±2mm厚高度 聚乙烯进行防渗防腐）；剩下区域 进行一般防渗		生产车间、原料暂存区、成品 暂存区、危废暂存间、洗手池 采取重点防渗（防渗混凝土± 环氧树脂地坪漆进行防渗防 腐）；剩下区域进行一般防渗	环境风险	已建

2.1.2 项目主要设备介绍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	
1	1号常温常压搅 拌缸（防锈剂）	1	5000L	9号常温常压搅 拌缸（切削液）	1	5000L	/
2	2号常温常压搅 拌缸（防锈剂）、 3号、4号常温常 压搅拌缸（清洗 剂），5-9号常 温常压搅拌缸 （切削液）	8	2000L	1号、2号常温常 压搅拌缸（防锈 剂）、3号、4 号常温常压搅拌 缸（清洗剂）， 5-8号常温常压 搅拌缸（切削液）	8	2000L	/
3	油泵	9	/	油泵	9	/	与环评一 致
4	秤	2	/	秤	2	/	与环评一 致

5	叉车	1	/	叉车	1	/	与环评一致
主要检验仪器							
1	粘度测定仪	1	/	粘度测定仪	1	/	与环评一致
2	防锈测定器	1	/	防锈测定器	1	/	与环评一致
3	闪点测定仪	1	/	闪点测定仪	1	/	与环评一致
4	泡沫测试	1	/	泡沫测试	1	/	与环评一致
5	盐雾试验	1	/	盐雾试验	1	/	与环评一致

2.1.3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辅助工程恒温间、危废暂存间大小与原环评不一致，但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辅助工程	恒温间：位于生产区西侧，主要用来存放三乙醇胺，在温度较低时，对三乙醇胺进行加热，保持其为液态	未设置恒温间	项目外购三乙醇胺常温下即为液体，无需设置恒温间
环保工程	危废暂存间：1个，建筑面积 20m ² 位于厂区西侧，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1个，建筑面积 9m ² 位于厂区东侧，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通过增加清理频次，9m ² 满足需求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序号	环评预测	实际消耗	型号	形状	来源
----	------	------	----	----	----

	原材料名称	耗量 (t/a)	原材料名称	耗量 (t/a)			
一	切削液用料表						
1	矿物油	100	矿物油	100	P10	液态	天回镇
2	妥儿油酸	6.7	妥儿油酸	6.7	F10	液态	三明妥孚经贸
3	聚氧乙烯(3)醚	3.3	聚氧乙烯(3)醚	3.3	L-3	液态	南京古田化工
4	四聚蓖麻油酸酯	3.3	四聚蓖麻油酸酯	3.3	ML-4	液态	上海米林化工
5	植物油酸酰胺	5.5	植物油酸酰胺	5.5	AC28	液态	上海戴勒化工
6	合成三乙醇胺	8.9	合成三乙醇胺	8.9	/	液态	抚顺佳化
7	二甘醇胺	3.3	二甘醇胺	3.3	/	液态	安徽昊源化工
8	PEG单油酸酯	2.2	PEG单油酸酯	2.2	/	液态	浙江皇马
9	十二碳二元酸	4.5	十二碳二元酸	4.5	/	固态	山东凯赛生物
10	癸二酸	3.3	癸二酸	3.3	CP50	固态	山东凯赛生物
11	氯化石蜡	6.7	氯化石蜡	6.7	/	液态	成都四顺化工
12	石油磺酸钠	6.7	石油磺酸钠	6.7	T702A	液态	上海裕城化工
13	司本 80	3.3	司本 80	3.3	/	液态	江苏海安石油助剂
14	自来水	42.3	自来水	42.3	/	液态	市政
二	工业清洗剂用料表						
1	聚氧乙烯(3)醚	4	聚氧乙烯(3)醚	4	F10	液态	南京古田化工
2	异构醇聚氧乙烯醚	8	异构醇聚氧乙烯醚	8	G-5	液态	成都高斯贝尔
3	聚醚	6	聚醚	6	L-62	液态	浙江皇马
4	EDTA二钠盐	1	EDTA二钠盐	1	25	固态	成都宁苏助剂
5	合成三乙醇胺	4	合成三乙醇胺	4	/	液态	抚顺佳化
6	自来水	7	自来水	7	/	液态	市政
三	防锈剂用料表						
1	妥儿油酸	8	妥儿油酸	8	F10	液态	三明妥孚经贸
2	合成三乙醇胺	8	合成三乙醇胺	8	/	液态	抚顺佳化
3	异丙醇胺	3	异丙醇胺	3	/	液态	江门溢峰化工
4	硼酸酯	7	硼酸酯	7	CP-25	液态	上海米林化工
5	液态苯并三氮唑	2	液态苯并三氮唑	2	PE720	液态	浙江绿谱化工
6	硼砂	0.5	硼砂	0.5	/	固态	成都梓开化工
7	自来水	1.5	自来水	1.5	/	液态	市政
四	其他辅料						
1	白矿物油	180L/a	白矿物油	180L/a	/	液态	/
2	甘油	10L/a	甘油	10L/a	/	液态	/
3	酒精	1kg/a	酒精	1kg/a	/	液态	/
4	活性炭	384kg/a	活性炭	384kg/a	/	固态	/
5	手套	0.01t/a	手套	0.01t/a	/	固态	/
6	成品包装桶	150个	成品包装桶	150个	/	/	/
能源	电	12000度	电	12000度	/	/	/
水量	水	336m ³	水	300m ³	/	/	/

2.2.2 项目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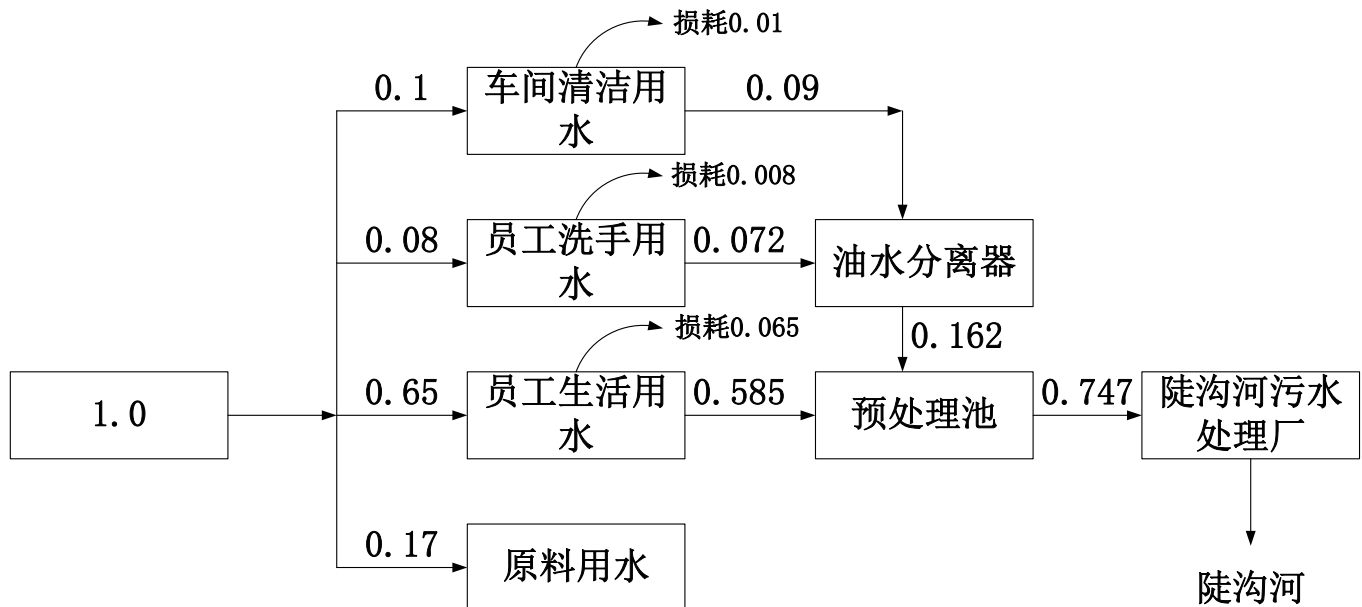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消耗单位：m³/d）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处理工艺流程图）

2.3.1 项目生产工艺

本项目主要从事各种润滑剂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有切削液、清洗剂和防锈剂，项目共设置 9 个搅拌缸进行生产，其中 2 个搅拌缸生产防锈剂，5 个搅拌缸生产切削液，2 个搅拌缸生产清洗剂，每个搅拌缸明确只生产 1 类产品，仅在生产同类产品时需要使用矿物油对搅拌缸及管道进行清洗（清洗频率约每月 3 次），各产品除添加原料及比例不同之外，其生产工艺完全相同，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常温状态下，对各原料进行密闭搅拌，不涉及任何化学反应，各产品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图所示：

1、切削液

切削液生产工艺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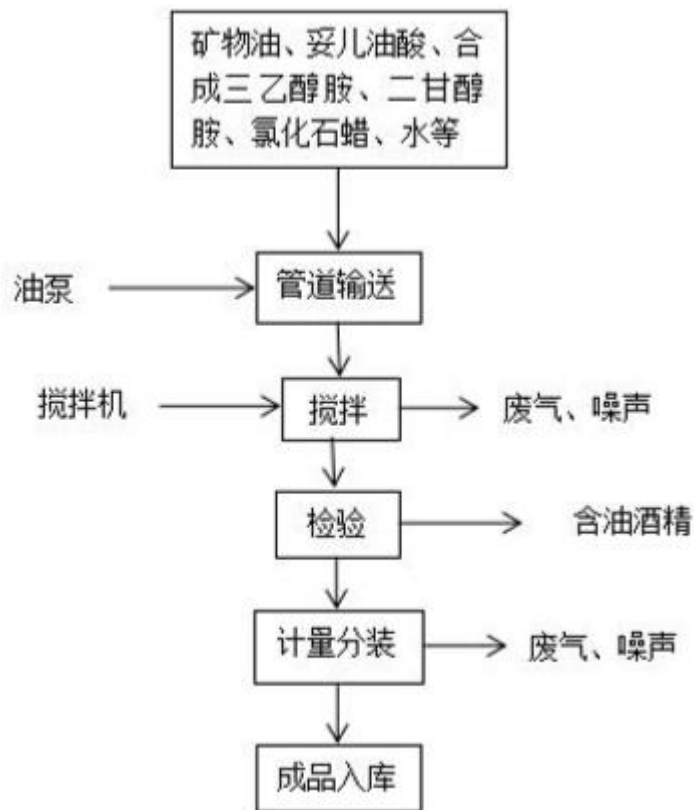


图 2-2 切削液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简述：

(1) 原料输送

外购的各种原料均由铁桶罐装，企业利用管道输送连接，经油泵将液体原料通过管道输送到搅拌缸中（5-9 号搅拌缸），在油泵进行输送前，对桶装原料进行称量，记录数据，然后使用油泵对原料进行抽送，观察称上的数值变化判断原料的输送量，完成一种原料的添加后将油泵输送管道直接更换至下一原料桶中进行抽送，部分固体原料需进行人工投料，将称量好的固体原料以人工投料的方式从搅拌缸入口投入搅拌缸内，该产品对原料的添加顺序没有要求，将所有原料全部添加完成后，进行搅拌。

(2) 搅拌

所有原料添加完成后，关闭搅拌缸入口，在常温状态下，对搅拌缸进行密闭搅拌，搅拌时间约为 30min。该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搅拌缸搅拌完毕后开盖时挥发

的有机废气和设备运行噪声。

(3) 检验待搅拌完成后，用油枪取出约 200ml 的成品，由工作人员进行检验，检验合格的成品直接进行分装，不合格成品需要经过调整配方重新搅拌并进行检验，进行搅拌，直至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分装。每次检验剩下的成品，均被当做样品进行保存，并贴上记录标签。

(4) 计量分装

按照产品的不同规格，使用油泵将搅拌均匀的成品配合台秤进行分装至成品包装容器内，本项目成品包装为桶装，成品包装容器部分来源于外购，部分来源于原料桶（原料桶内所含残油与成品油性质相同，不会对成品质量造成影响），外购的油桶和原料桶均不单独进行清洗，直接进行分装，该过程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和噪声。

(5) 成品入库

对已按照相关标准分装后的半成品进行封盖，喷码，入库。

2、清洗剂

清洗剂生产工艺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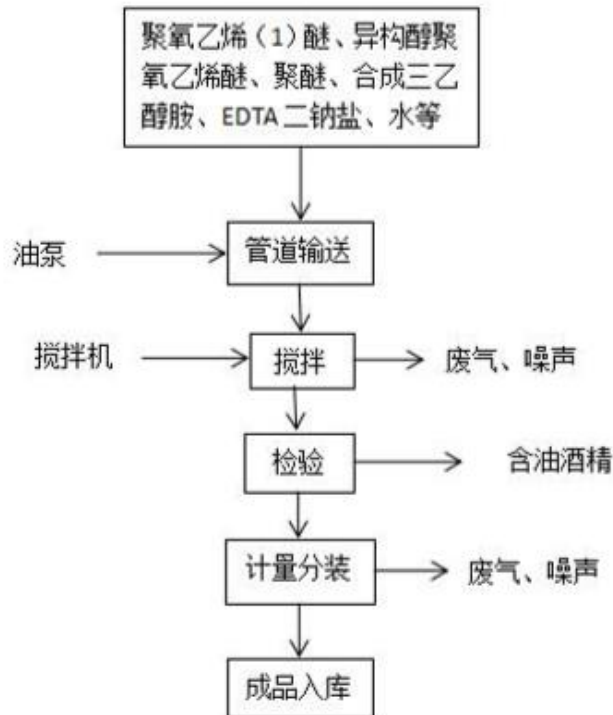


图 2-3 清洗剂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简述:

(1) 原料输送

外购的各种原料均由铁桶罐装，企业利用管道输送连接，经油泵将液体原料通过管道输送到搅拌缸中（3、4号搅拌缸），在油泵进行输送前，对桶装原料进行称量，记录数据，然后使用油泵对原料进行抽送，观察称上的数值变化判断原料的输送量，完成一种原料的添加后将油泵输送管道直接更换至下一原料桶中进行抽送，部分固体原料需进行人工投料，将需要投放的固体原料用称称量好，然后以人工投料的方式从搅拌缸入口投入搅拌缸内，该产品对原料的添加顺序没有要求，将所有原料全部添加完成后，进行搅拌。

(2) 搅拌

原料添加完成后，关闭搅拌缸入口，在常温状态下，对搅拌缸进行密闭搅拌，搅拌时间约为30min。该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搅拌缸搅拌完毕后开盖时挥发的有机废气和设备运行噪声。

(3) 检验待搅拌完成后，用油枪取出约200ml的成品，由工作人员进行检验，检验合格的成品直接进行分装，不合格成品需要经过调整配方重新搅拌并进行检验，进行搅拌，直至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分装。每次检验剩下的成品，均被当做样品进行保存，并贴上记录标签。

(4) 计量分装

按照产品的不同规格，使用油泵将搅拌均匀的成品配合台秤进行分装至成品包装容器内，本项目成品包装为桶装，成品包装容器部分来源于外购，部分来源于原料桶（原料桶内所含残油与成品油性质相同，不会对成品质量造成影响），外购的油桶和原料桶均不单独进行清洗，直接进行分装，该过程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和噪声。

(5) 成品入库

对已按照相关标准分装后的半成品进行封盖，喷码，入库。待售。

3、防锈剂

防锈剂剂生产工艺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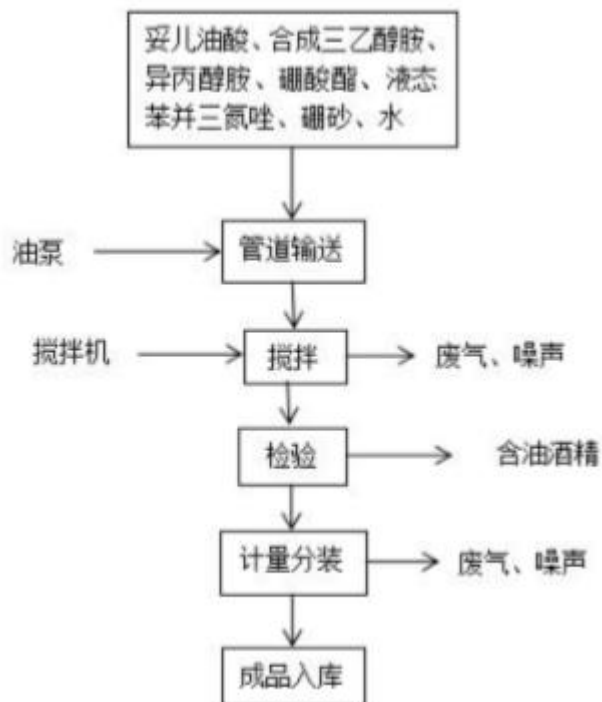


图 2-4 推力盘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及产污简述：

(1) 原料输送

外购的各种原料均由铁桶罐装，企业利用管道输送连接，经油泵将液体原料通过管道输送到搅拌缸中（1、2 号搅拌缸），在油泵进行输送前，对桶装原料进行称量，记录数据，然后使用油泵对原料进行抽送，观察称上的数值变化判断原料的输送量，完成一种原料的添加后将油泵输送管道直接更换至下一原料桶中进行抽送，部分固体原料需进行人工投料，将称量好的固体原料以人工投料的方式从搅拌缸入口投入搅拌缸内，该产品对原料的添加顺序没有要求，将所有原料全部添加完成后，进行搅拌。

(2) 搅拌

所有原料添加完成后，关闭搅拌缸入口，在常温状态下，对搅拌缸进行密闭搅拌，搅拌时间约为 30min。该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搅拌缸搅拌完毕后开盖时挥发的有机废气和设备运行噪声。企业在生产防锈剂的 2 个搅拌缸上方设置集气罩对废

气进行收集，然后通过一套两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进行排放。

（3）检验

待搅拌完成后，用油枪取出约 200ml 的成品，由工作人员进行检验，检验合格的成品直接进行分装，不合格成品需要经过调整配方重新搅拌并进行检验，进行搅拌，直至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分装。每次检验剩下的成品，均被当做样品进行保存，并贴上记录标签。

（4）计量分装

按照产品的不同规格，使用油泵将搅拌均匀的成品配合台秤进行分装至成品包装容器内，本项目成品包装为桶装，成品包装容器部分来源于外购，部分来源于原料桶（原料桶内所含残油与成品油性质相同，不会对成品质量造成影响），外购的油桶和原料桶均不单独进行清洗，直接进行分装，该过程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和噪声。

（5）成品入库

对已按照相关标准分装后的半成品进行封盖，喷码，入库。待售。

表三

3.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运营期员工日常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员工洗手含油废水；项目车间使用拖布进行清洁，会产生地面清洁含油废水；

治理措施：

①生活污水：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0.585m³/d）依托实德工业园已建的1个50m³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②员工洗手含油废水：本项目员工洗手含油废水（排放量：0.072m³/a）经洗手池旁油水分离器（0.045m³）隔油处理后排入实德工业园已建1个50m³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③地面清洁含油废水：本项目地面采用拖把拖洗，拖洗废水（排放量：0.09 m³/a）经洗手池旁油水分离器（0.045 m³）隔油处理后排入实德工业园已建1个50m³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原料区、生产区挥发的有机废气（VOCs）。

治理措施：

原料区：

本项目各原料密闭储存在铁罐内，在进行生产投料和产品灌装时会打开桶盖上的小孔，伸入管道进行物料抽送时会溢散出部分有机气体，该部分挥发出来的有机气体在车间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生产区：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为原料在搅拌过程中、产品完成后进行罐装的过程中挥发的有机气体，本项目搅拌为常温搅拌，无加热工序，搅拌工序设置专用的搅拌缸。

清洗剂及切削液在生产、罐装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防锈剂在生产、罐装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1号、2号搅拌缸处）收集后经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

本项目的噪声污染源来自搅拌缸、换气扇、油泵等设备噪声。

治理措施：①选用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②各设备利用厂房进行隔声，合理布局；③合理安排生产时间，仅昼间生产，夜间不生产的工作制度降低生产噪声产生时间；④接地性固定设备底部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建成投运后，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原料桶、废矿物油、含油废手套、检测清洗废液、废油泥、废活性炭。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定期外运至产业园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固废：

废原料桶：本项目所使用的各种原料、有机溶剂等使用后将产生废原料桶（HW49），大部分废原料桶用于成品包装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废原料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矿物油：本项目搅拌缸在清洗时会产生废矿物油，产生的废矿物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检测清洗废油：本项目在产品加工完成后需进行检验，检验后使用的仪器设备不需用水进行清洗，仅盐雾试验后需使用酒精进行清洗，废酒精中含有废油物质（HW09），废酒精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含油手套：本项目员工在日常工作中产生的废含油手套（HW49）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油泥：本项目厂区地面清洁产生的含油废水和员工洗手产生的含油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分离后，油水分离器产生的废油泥（HW09）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本项目有机废气处理过程中将产生废活性炭（HW49），废活性炭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详细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理方法

序号	来源	废弃物名称	产生量 (t/a)	废物识别	处理方式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1.536	一般固废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生产过程	废原料桶	600 个/a	HW49	大部分废原料桶用于成品包装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废原料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3	搅拌缸清洗	废矿物油	0.15	HW08	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4	检测清洗	检测清洗废液	0.001	HW09	
5	生产过程	废含油手套	0.01	HW49	
6	地面清洁、员工洗手	废油泥	0.001	HW09	
7	有机废气处理过程	废活性炭	0.06	HW49	

3.5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地下水防治措施采取源头控制的措施，减少污染物的跑、冒、滴、漏。

分区防渗

重点防渗：项目生产区、成品区、原料区、洗手池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项目危废暂存间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并在危废暂存桶下方设置了钢制托盘防渗。

一般防渗：项目厂房内所有地面均采用了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

3.6 “以新带老” 整改措施

表 3-2 “以新带老” 整改措施及实际落实情况一览表

“以新带老” 整改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p>1、搬迁后，企业将对生产防锈剂的有机废气通过 2 个集气罩进行收集，然后经过 1 套两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进行排放</p>	<p>已落实。 企业对生产防锈剂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然后经过 1 套两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进行排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集气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级活性炭</p>
<p>2、员工日常洗手产生的含油废水以及清洁地面产生的含油废水经收集后，经过厂房内设置的油水分离器进行隔油处理，水油分离后的废水经园区的预处理池进行处理，然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陡沟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经处理达标后排放至陡沟河；</p>	<p>已落实 员工洗手含油废水：本项目员工洗手含油废水经洗手池旁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排入实德工业园已建 1 个 50 m³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地面清洁含油废水：本项目地面采用拖把拖洗，拖洗废水经洗手池旁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排入实德工业园已建 1 个 50 m³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隔油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园区预处理池</p>
<p>3、设置危废暂存间作为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对生产中产生的废矿物油、检验室清洗废液、含油废手套、废活性炭、废油泥等危险废物，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处理，并签署协议；</p>	<p>已落实 项目产生的大部分废原料桶用于成品包装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废原料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废矿物油、检验室清洗废液、含油废手套、废活性炭、废油泥等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p>

	
<p>危废暂存间</p>	<p>危废暂存间</p>
<p>4、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要求,对厂区划分为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划分区域如下: 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洗手池。其中危废暂存间防渗要求为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K \leq 10-10cm/s$, 其余重点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K \leq 10-7cm/s$。一般防渗区:除重点防渗区域以外的其他区域。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0-7cm/s$。</p>	<p>已落实 重点防渗:项目生产区、成品区、原料区、洗手池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项目危废暂存间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并在危废暂存桶下方设置了钢制托盘防渗。 一般防渗:项目厂房内所有地面均采用了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p>
	<p>厂区地面</p>

3.6 处理设施

表 3-2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类别		环评环保措施	投资	实际环保措施	投资
施工期	噪声	合理安排安装调试设备的时间	0.5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现场无环境遗留问题,无施工环境相关投诉问题	0.5
营运期	污水处理	预处理池(1个, 50m ³)	/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实德工业园已建的1个50m ³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
		油水分离器(1个, 0.5 m ³)	0.1	本项目地面采用拖把拖洗,拖洗废水、员工洗手含油废水经洗手池旁油水分离器(0.045 m ³)隔油处理后排入实德工业园已建1个50 m ³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0.1

	废气处理	生产防锈剂的2个搅拌缸上方设置2个集气罩+1套两级活性炭装置+1根15m高排气筒	3	生产防锈剂的2个搅拌缸上方设置集气罩+1套两级活性炭装置+1根15m高排气筒	3
	固废治理	1个建筑面积20m ² 的危废暂存间,并做好防渗、防晒、防风、防雨要求	2	项目设置了1个建筑面积9m ² 的危废暂存间,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并在危废暂存桶下方设置了钢制托盘防渗,并做好防晒、防风、防雨要求	2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0.5	①选用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②各设备利用厂房进行隔声,合理布局;③合理安排生产时间,仅昼间生产,夜间不生产的工作制度降低生产噪声产生时间;④接地性固定设备底部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0.5
风险防范 应急措施	地下水防渗措施	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危废暂存间、洗手池等采取重点防渗	2	项目生产区、成品区、原料区、洗手池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项目危废暂存间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并在危废暂存桶下方设置了钢制托盘防渗。	2
	风险管理	废矿物油、检验室清洗废液等均用铁桶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并在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带金属边缘的防渗托盘放置铁桶,且设置空桶作为备用收容设施,在危废暂存间四周设置不低于0.05m的围堰	0.6	废原料桶、废矿物油、含油废手套、检测清洗废液、废油泥、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并在危废暂存桶下方设置了钢制托盘防渗	0.6
		厂区四周设置不低于0.05m高的围堰	0.5	厂区四周设置了不低于0.05m高的围堰	0.5
		生产区、成品区、原料区、危废暂存间等采取安全防火措施	0.5	生产区、成品区、原料区、危废暂存间等采取了安全防火措施	0.5
		配备足够的灭火器等消防设施、设备	0.3	配备了足够的灭火器等消防设施、设备	0.3
		制定快速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环境风险事故报警系统体系	1	制定了快速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备案(备案号:510112-2020-147-L),建立环境风险事故报警系统体系	1
合计		11		11	

表 3-3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搅拌	有机废气(挥发性有机物)	生产防锈剂的2个搅拌缸上方设置2个集气罩+1套两级活性炭装置+1根15m高排气筒	生产防锈剂的2个搅拌缸上方设置集气罩+1套两级活性炭装置+1根15m高排气筒	外环境
水污染物	员工生活	生活废水	依托园区已建的预处理池进行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实德工业园已建的1个50m ³	陡沟河

			水管网排放至污水处理厂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厂区地面清洁、员工洗手	地面清洁废水、员工洗手含油废水	先经过厂区新建的油水分离器，然后依托园区已建的预处理池进行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地面采用拖把拖洗，拖洗废水、员工洗手含油废水经洗手池旁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排入实德工业园已建1个50m ³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陡沟河
固体废弃物	生产及办公人员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合理处置
	生产过程	废原料桶	80%用于成品包装，剩余20%由厂家回收	本项目大部分废原料桶用于成品包装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废原料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合理处置
	生产过程	废矿物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绵阳天捷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本项目搅拌缸在清洗时会产生废矿物油，产生的废矿物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合理处置
	生产过程	含油废手套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处理，并签署协议	项目产生的检验室清洗废液、含油废手套、废活性炭、废油泥等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合理处置
	生产过程	检验室清洗废液			
	生产过程	废油泥			
	生产过程	废活性炭			
噪声	生产过程	厂界噪声	厂房隔声，采取减振、消音措施	①选用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②各设备利用厂房进行隔声，合理布局；③合理安排生产时间，仅昼间生产，夜间不生产的工作制度降低生产噪声产生时间；④接地性固定设备底部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外环境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主要结论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位于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24号实德工业园区2A幢10号厂房。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成都市龙泉驿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成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相关法规、规范中相关要求。项目选址合理，总图布置合理，满足清洁生产的要求。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有关管理措施，保证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运行，可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4.2 环评要求与建议

1、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确保足够的环保资金，确保污染物治理措施落实到位，并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修，保证其正常运转，若出现非正常情况，必须立即停止生产。

2、建立环境管理机构，负责全厂环境管理工作，保证环保装置正常运行，并建立完善的环保档案，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检验。

3、加强环境管理，提高员工素质和环保意识，确保环保设施有效运行及治理效率。

4、企业成立风险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加强对员工安全教育和事故演练，负责处理企业突发安全、风险事故，将事故风险降至最低。

4.3 环评批复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租赁四川实德化学建材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

（龙泉驿区）星光西路 24 号实德工业园 2A 幢 10 号厂房内建设“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环保投资 11 万元。建设主要内容为：

（一）主体工程：生产区 1 栋，1F，占地面积 1350m²，H=9.9m，其中主要包括生产区、原材料区、成品暂存区、危废暂存间、检验室、恒温间、办公区等，其中生产区建筑面积约 400m²。

（二）辅助工程：检验室、恒温间、办公区、原材料区、成品暂存区等。

（三）环保工程：2 个集气罩、1 套两级活性炭装置、1 根 15m 高排气筒、危废暂存间 1 个（20m²）、油水分离器 1 个（0.5 m³）均新增；预处理池 1 个（50 m³）依托厂区已建。

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切削液 200 吨、防锈剂 30 吨、水基清洗剂 30 吨的生产规模。

二、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

三、严格污染污染防治设施建设。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管理。员工洗手废水和厂区地面清洁废水先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再同生活污水经园区已建的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接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严格废气收集处理，确保稳定达标运行。防锈剂搅拌罐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过程挥发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原料暂存过程、清洗剂和切削液生产搅拌过程、产品灌装过程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四）落实噪声控制措施，确保厂界达标。

(五)完善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严格落实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要求。

(六)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实施分区防渗,确保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不受污染

(七)强化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加强对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储、运及使用过程的安全管理,避免因其事故导致环境污染。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八)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区边界为起点划定 50m 范围内,在此范围内不得新建医院、学校、食品企业、居民集中居住区等环境敏感项目,周边规划、引入企业应注意与其环境的相容性。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 5 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请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将该项目纳入污染源信息库并依法开展“双随机”监管,请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龙泉街道办事处负责该项目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工作。

4.4 验收监测标准

4.4.1 执行标准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四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

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废气：无组织废气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5 的无组织其他排放标准；有组织废气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3 的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固废：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4.4.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	项目	排放浓度	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
废气	有机废气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5 的无组织其他排放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3 的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5 的无组织其他排放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3 的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5 的无组织其他排放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3 的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项目	排放浓度
								项目	排放浓度
		VOCs	无组织：2.0	VOCs	有组织：60	VOCs	无组织：2.0	VOCs	有组织：60
废水	生活废水、生产废水、地面冲洗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四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四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四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四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四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四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项目	排放浓度
		pH	6~9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	300

							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化学需氧量	500	氨氮	45	悬浮物	400
		石油类	20	动植物油	100	石油类	20	总磷	8
		氨氮	45	总磷	8	pH	6~9	动植物油	100
厂界环境噪声	设备噪声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65	/	/	昼间	65	夜间	55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6、水样测定过程中按《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测定。

7、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校核合格后使用。

8、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9、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6.1.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时间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生活废水、生产废水、地面冲洗废水	废水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	2 天，4 次/天

6.1.2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2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无量纲)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376 SX-620 笔式 pH 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T11901-1989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1250 SPX-250B-Z 生化培养箱 ZHJC-W319 SHP-150 生化培养箱 ZHJC-W808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ZHJC-W142/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3.0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6.2 废气监测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搅拌缸产生的有机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厂界下风向 2#		

3	厂界下风向 3#
4	厂界下风向 4#

表 6-4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搅拌缸产生的有机废气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	挥发性有机物（VOCs）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6.2.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5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ZHJC-W004 GC9790II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表 6-6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ZHJC-W350/ZHJC-W318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04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6.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7。

表 6-7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1#项目地东侧厂界边界处	监测 2 天，昼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237 HS6288B 型噪声频谱分析仪
2#项目地南侧厂界边界处				
3#项目地西侧厂界外 1m 处				
4#项目地北侧厂界边界处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20年11月18日~2020年11月19日，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正常运行生产，生产负荷率均达到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规模	实际规模	运行负荷 (%)
2020.11.18	切削液	0.67	0.5	75
	防锈剂	0.1	0.075	75
	清洗剂	0.1	0.075	75
2020.11.19	切削液	0.67	0.5	75
	防锈剂	0.1	0.075	75
	清洗剂	0.1	0.075	75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项目	点位	废水排口								标准限值
		11月18日				11月19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pH值(无量纲)		7.74	7.76	7.74	7.80	7.74	7.72	7.77	7.75	6~9
悬浮物		56	49	45	49	53	42	47	46	4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55.4	54.4	54.8	53.8	50.9	52.0	53.4	52.4	300
化学需氧量		184	182	184	182	181	187	184	182	500
石油类		0.39	0.37	0.39	0.38	0.44	0.42	0.42	0.40	20
动植物油		0.96	0.94	0.99	0.94	0.90	0.94	0.69	0.73	100
氨氮		40.8	41.5	40.4	39.8	38.0	38.2	37.1	39.0	45
总磷		3.35	3.53	3.37	3.54	3.91	3.85	4.13	3.54	8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所测废水排口氨氮、总磷监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及pH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7.2.2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 点位		11月18日				11月19日				标准 限值
		厂界上 风向 1#	厂界下 风向 2#	厂界下 风向 3#	厂界下 风向 4#	厂界上 风向 1#	厂界下 风向 2#	厂界下 风向 3#	厂界下 风向 4#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第 1 次	0.54	0.96	0.89	0.84	0.57	1.70	1.64	1.67	2.0
	第 2 次	0.46	0.70	0.67	0.67	0.51	1.57	1.56	1.45	
	第 3 次	0.51	0.67	0.63	0.76	0.67	1.59	1.58	1.44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所测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表 7-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 点位		2020年11月18日								标准 限值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 地面高度 5m				均值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 地面高度 5.5m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标干流 量 (m ³ /h)	1869	1873	1881	/	2046	2085	2070	/	/
	排放浓 度 (mg/m ³)	1.78	2.15	2.17	2.03	1.31	1.23	1.20	1.25	60
	排放速 率 (kg/h)	3.33×10 ⁻³	4.03×10 ⁻³	4.08×10 ⁻³	3.81×10 ⁻³	2.68×10 ⁻³	2.56×10 ⁻³	2.48×10 ⁻³	2.57×10 ⁻³	3.4

表 7-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 点位		2020年11月19日								标准 限值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 地面高度 5m				均值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 地面高度 5.5m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标干流 量 (m ³ /h)	1867	1859	1902	/	2110	2071	2083	/	/
	排放浓 度 (mg/m ³)	2.41	2.56	2.48	2.48	1.85	1.71	2.01	1.86	60
	排放速 率 (kg/h)	4.50×10 ⁻³	4.76×10 ⁻³	4.72×10 ⁻³	4.66×10 ⁻³	3.90×10 ⁻³	3.54×10 ⁻³	4.19×10 ⁻³	3.88×10 ⁻³	3.4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监测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所测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VOCs）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3 的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表 7-6 固定式烟尘净化器净化设施处理效率计算

项目	日期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平均排放速率 (kg/h)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平均排放速率 (kg/h)	净化效率 (%)
挥发性有机物	2020 年 11 月 18 日	3.81×10^{-3}	2.57×10^{-3}	32
	2020 年 11 月 19 日	4.66×10^{-3}	3.88×10^{-3}	17
备注：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进口平均速率-出口平均速率）/进口平均速率*100%				

7.2.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日期	时段		
1#项目地东侧厂界边界处	11 月 18 日	昼间	58	昼间 65
	11 月 19 日	昼间	57	
2#项目地南侧厂界边界处	11 月 18 日	昼间	57	
	11 月 19 日	昼间	57	
3#项目地西侧厂界外 1m 处	11 月 18 日	昼间	57	
	11 月 19 日	昼间	57	
4#项目地北侧厂界边界处	11 月 18 日	昼间	58	
	11 月 19 日	昼间	55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所测项目厂界环境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报告表，本项目核定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COD：0.1053t/a；NH₃-N：0.009477t/a。

本次验收期间，废水污染物排放量：COD：0.0411t/a；NH₃-N：0.00882t/a。

表 8-1 污染物总量对照

类别	项目	总量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排放总量 (t/a)	排放总量 (t/a)
废水	COD	0.1053	0.0411
	氨氮	0.009477	0.00882
备注：排放总量=污染物平均排放浓度×年废水排放量÷10 ⁶ ； 单位 (t/a) COD=183.25×0.747×300÷10 ⁶ =0.0411 氨氮=39.35×0.747×300÷10 ⁶ =0.00882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VOCs（有组织）：0.00135t/a。

本次验收期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VOCs（有组织）：0.000145 t/a。

类别	项目	总量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排放总量 (t/a)	排放总量 (t/a)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0.00135	0.000145
备注：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平均排放速率×年排放时间=0.003225 (kg/h) ×45 (h) ÷10 ³ =0.000145t/a			

8.2 风险防范措施检查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矿物油、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中的环境风险物质，因此建设项目运营期间存在的风险为泄漏和火灾。目前公司颁布并实施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号：510112-2020-147-L），制定了相应的污染事故处置措施、事故上报流程及时恢复流程等，并配备有灭火器、消火栓等消防设备，存放原料和成品的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再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地坪漆，并在厂区四周设置了围堰。

8.3 卫生防护距离检查

本项目以生产区边界为起点，外扩 50m 范围内为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外环境调查，结合平面布置图，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不涉

及居民住宅、学校、医院及食品、医药等对大气环境质量要求较高的企业。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气均得到有效治理，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8.4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2。

表 8-2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项目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施工期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现场无环境遗留问题，无施工环境相关投诉问题
大气污染物	严格废气收集处理，确保稳定达标运行。防锈剂搅拌罐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过程挥发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原料暂存过程、清洗剂和切削液生产搅拌过程、产品灌装过程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已落实。 防锈剂在生产、罐装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1 号、2 号搅拌缸处）收集后经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为原料在搅拌过程中、产品完成后进行罐装的过程中挥发的有机气体，本项目搅拌为常温搅拌，无加热工序，搅拌工序设置专用的搅拌缸。清洗剂及切削液在生产、罐装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水污染物	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管理。员工洗手废水和厂区地面清洁废水先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再同生活污水经园区已建的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接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本项目员工洗手含油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经洗手池旁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排入实德工业园已建 1 个 50 m ³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噪声	落实噪声控制措施，确保厂界达标。	已落实。 落实了噪声的控制措施，①选用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②各设备利用厂房进行隔声，合理布局；③合理安排生产时间，仅昼间生产，夜间不生产的工作制度降低生产噪声产生时间；④接地性固定设备底部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固体废物	完善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严格落实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要求。	已落实。 项目产生的大部分废原料桶用于成品包装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废原料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废矿物油、检验室清洗废液、含油废手套、废活性炭、废油泥等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地下水 防渗	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实施分区防渗，确保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不受污染	已落实。 项目落实了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重点防渗：项目生产区、成品区、原料区、洗手池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项目危废暂存间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并在危废暂存桶下方设置了钢制托盘防渗。 一般防渗：项目厂房内所有地面均采用了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
环境 风险	强化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加强对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储、运及使用过程的安全管理，避免因其事故导致环境污染。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已落实。 项目强化了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加强了对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储、运及使用过程的安全管理，避免因其事故导致环境污染。落实了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了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备案号：510112-2020-147-L），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了应急演练，确保了环境安全。
卫生 防护 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区边界为起点划定 50m 范围内，在此范围内不得新建医院、学校、食品企业、居民集中居住区等环境敏感项目，周边规划、引入企业应注意与其环境的相容性。	已落实。 本项目以生产区边界为起点，外扩50m范围内为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外环境调查，结合平面布置图，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不涉及居民住宅、学校、医院及食品、医药等对大气环境质量要求较高的企业。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气均得到有效治理，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8.4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公司周围公众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表 8-3 被调查人员基本信息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职业	电话	单位名称或住址
刘**	男	40	高中	库管	139****3216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王**	女	31	大专	库管	189****4206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胡**	女	32	高中	文员	183****3219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杨**	女	32	大专	文员	136****7017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王**	男	28	高中	工人	139****3742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许**	男	37	大专	库管	183****5163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邱**	男	35	初中	工人	183****7237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李**	男	47	初中	工人	187****5673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陈**	男	38	初中	库管	199****6685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肖**	男	40	初中	工人	181****5325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唐**	男	37	中专	工人	135****3967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廖**	男	40	中专	工人	135****3091	成都万科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李**	男	44	中专	工人	150****5435	成都万科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王**	女	30	中专	库管	187****0719	成都万科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陈**	女	32	大专	文员	135****8828	成都万科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吴**	男	35	中专	工人	182****4793	成都万科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林**	男	34	中专	工人	159****4728	成都万科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周**	女	32	中专	库管	180****0659	成都万科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漆**	男	37	中专	工人	177****0977	成都朗博亿域科技有限公司
肖**	女	30	大专	库管	151****3307	成都朗博亿域科技有限公司
候**	女	25	大专	文员	137****8125	成都朗博亿域科技有限公司
张**	男	30	大专	工人	199****6862	成都朗博亿域科技有限公司
张**	女	39	初中	工人	136****0724	成都朗博亿域科技有限公司
冷**	女	24	大专	文员	191****2240	成都创宏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杨**	男	28	初中	工人	182****4958	成都创宏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张**	男	47	初中	工人	173****3514	成都创宏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陈**	女	26	大专	文员	158****5927	成都创宏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陈**	女	30	大专	库管	189****3777	成都创宏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罗**	女	34	大专	工人	136****0298	成都创宏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赵**	男	31	大专	工人	137****4110	成都创宏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调查结果表明：8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1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不关心项目建设。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100%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无影响。100%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9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是正影响；10%的被调查者不知道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无影响。10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满意。被调查公众均未提出其他意见和建议。

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8-4。

表 8-4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26	87
		反对	0	0
		不关心	4	13
2	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的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0	0
		有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30	100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0	0
		有负影响可接受	0	0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30	100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0	0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0	0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30	100
		不清楚	0	0
5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30	100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6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27	90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3	10
		不知道	0	0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30	100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2020年11月18日~2020年11月19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正常生产，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1.1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废水：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氨氮、总磷监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及pH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2、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的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3的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布设的4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5的无组织其他排放标准。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测点处所测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标准限值，项目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产生的大部分废原料桶用于成品包装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废原料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废矿物油、检验室清洗

废液、含油废手套、废活性炭、废油泥等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COD：0.1053t/a；NH₃-N：0.009477t/a。

本次验收监测废水排放量：COD：0.0411t/a；NH₃-N：0.00882t/a。小于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本次验收期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VOCs（有组织）：0.00135t/a。

本次验收监测废气污染物排放量：VOCs（有组织）：0.000145 t/a。小于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9.1.2 结论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13.8%。本次验收所测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处置措施。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2 主要建议

1、继续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尤其要做好危险废物的暂存管理和委托处理，做好危险废物入库、出库登记台账。

2、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本次验收只针对项目目前的建设内容、场地及规模等，项目后期若涉及到变更，须另行环保手续。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现状照片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立项批准文件

附件 3 关于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塑胶型材生产基地项目环保审查的批复

附件 4 环评批复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6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7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附件 8 委托书

附件 9 项目不涉及化学反应的说明

附件 10 项目关于防锈剂生产时间的说明

附件 11 验收情况的说明

附件 12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3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表

附件 14 环境监测报告

附件 15 自主验收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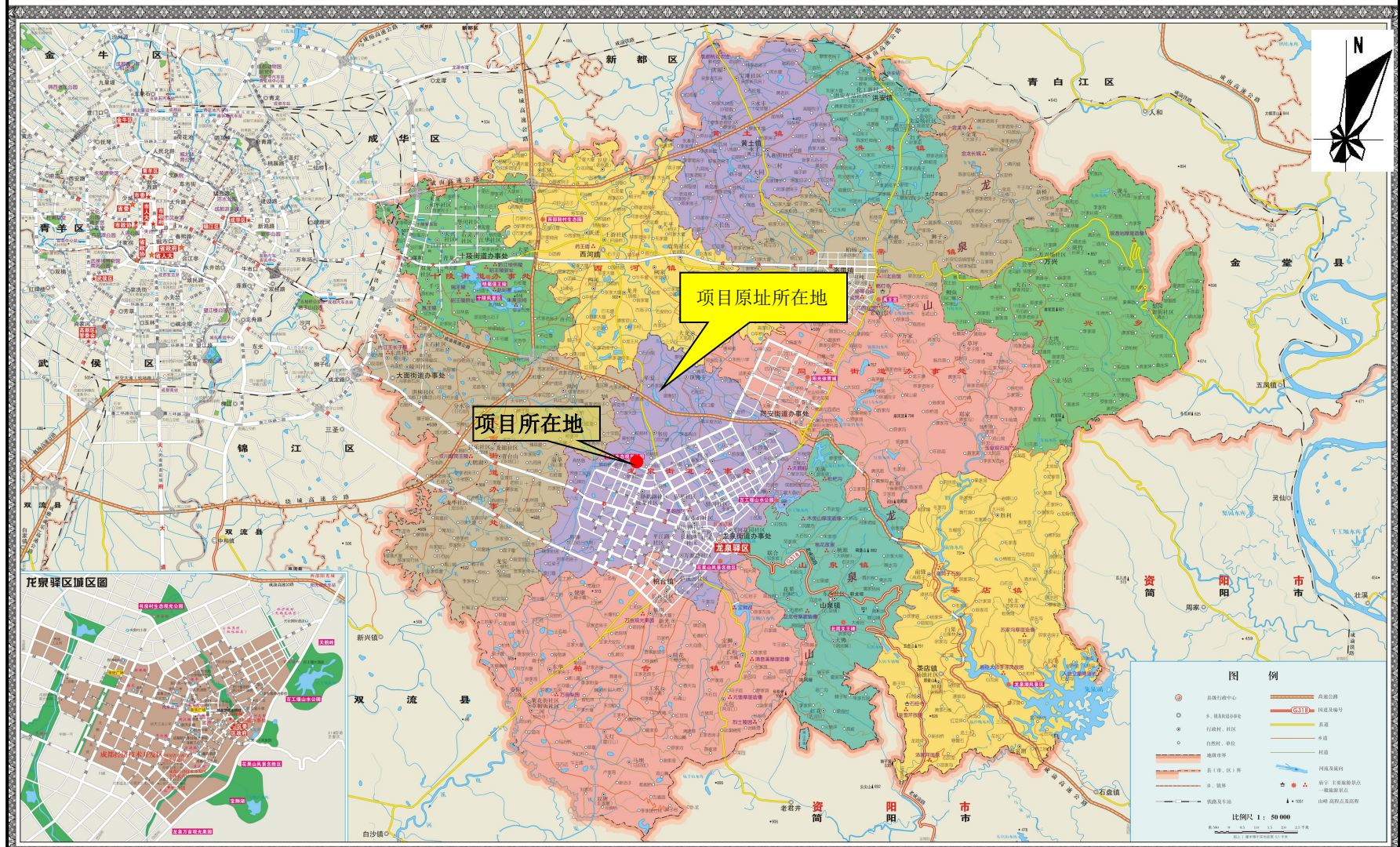
附件 16 公示截图

附件 17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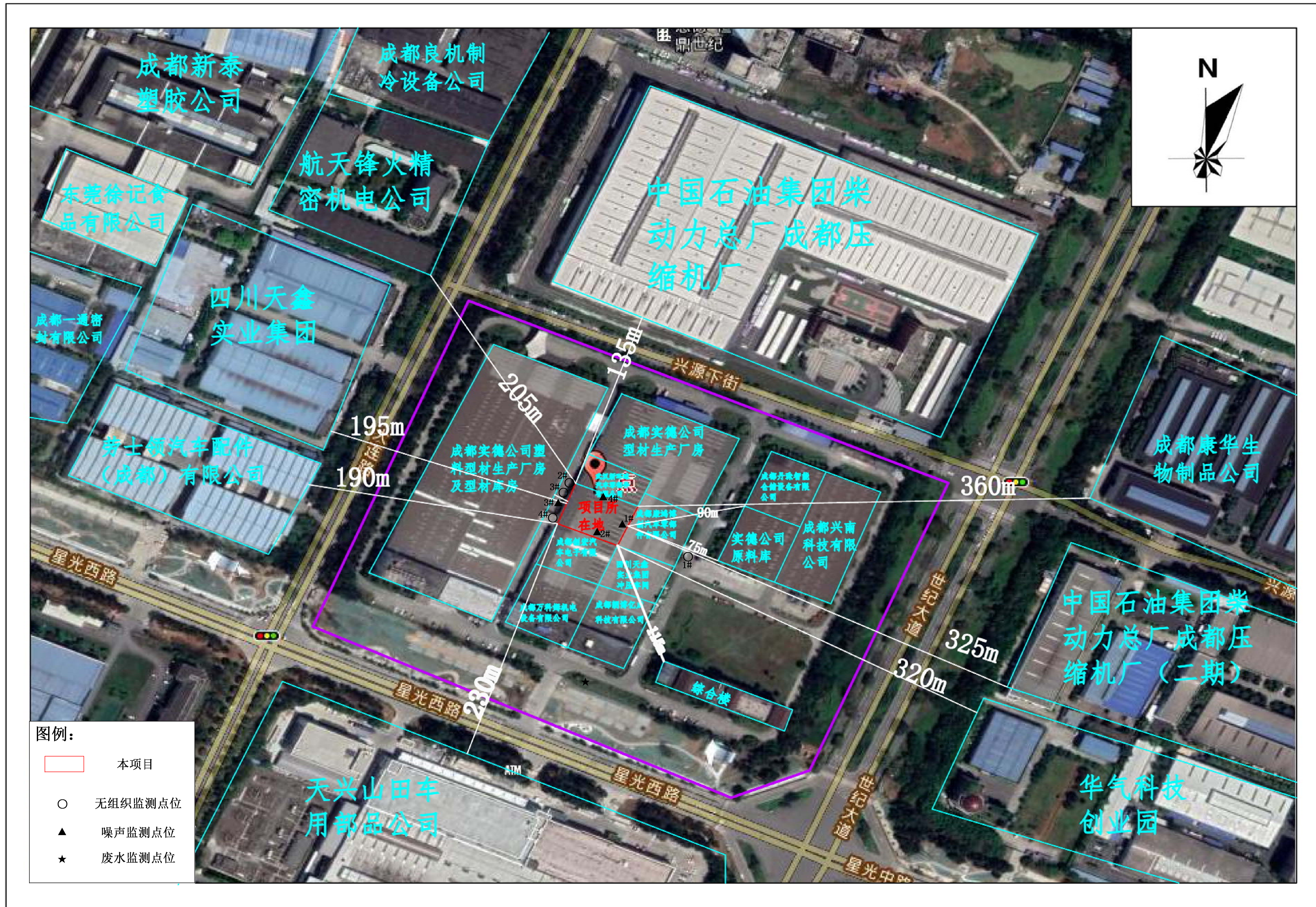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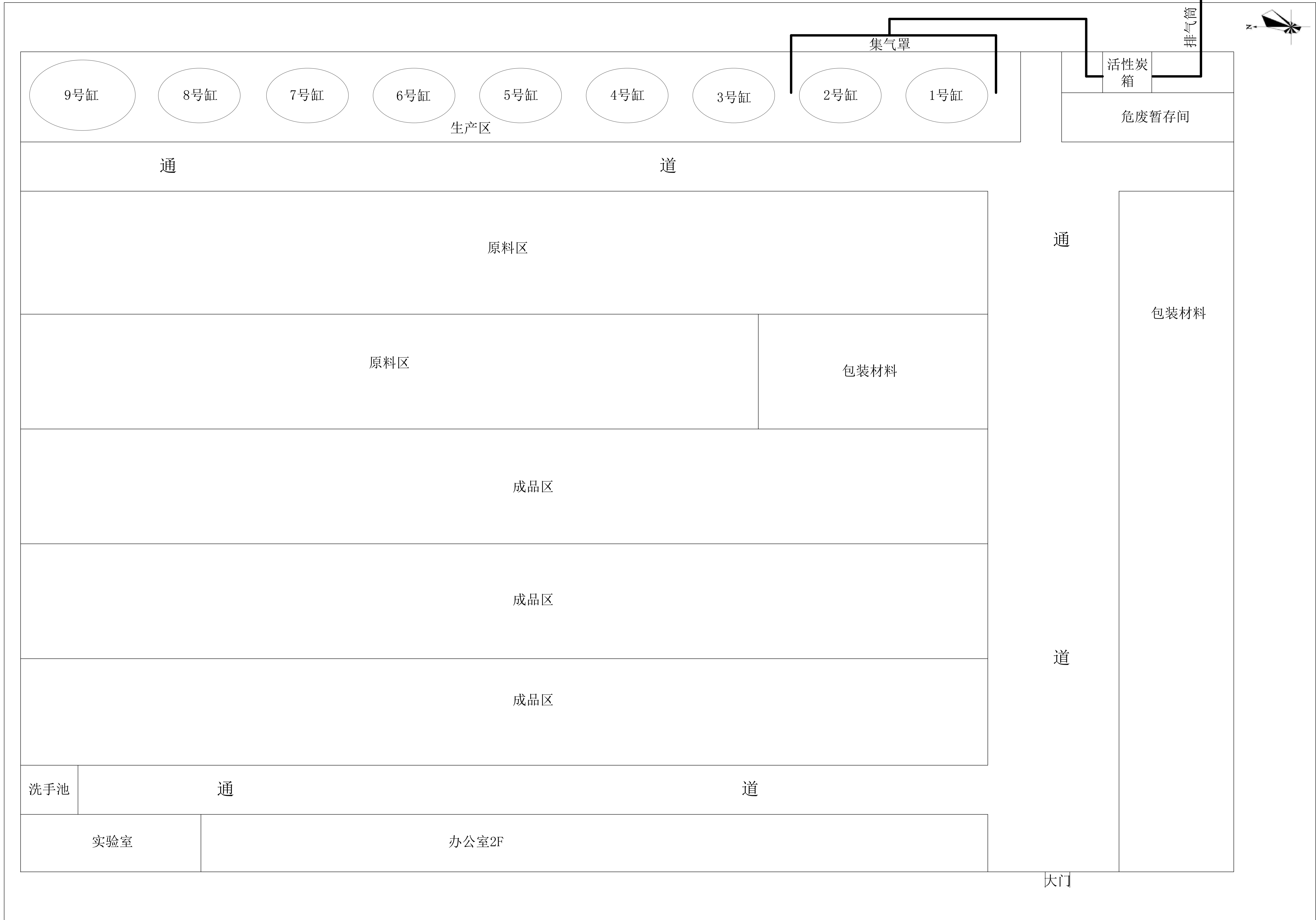
成都市龙泉驿区行政区划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3 总平面布置图



原料区



成品区



包装材料区



搅拌缸



化验室



油水分离器



厂区四周围堰



预处理池



污水总排口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内活性炭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两级活性炭）



危废暂存间

附图 4 现状图

附件1: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2663044792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贰佰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07年07月23日
法 定 代 表 人 谢秋英	营 业 期 限 2007年07月23日至 2027年07月22日
经 营 范 围 生产、销售：工业润滑油、润滑剂、切削液、切削油、防锈剂、清洗剂；销售：工业机床附件、刀具（不含管制刀具）、夹具、水处理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24号实德工业园2A幢10号库房

登记机关  2019年10月18日

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

填报单位：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备案申报时间：2019年11月18日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类型	其他		
	证照类型	企业营业执照(工商注册号)	证照号码	915101126630447921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	谢秋英	固定电话	61595515
	项目联系人	谢春蓉	移动电话	13540663967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更新改造(经信)	建设性质	迁建
	所属行业	化工		
	*建设地点详情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24号实德工业园2A幢10号库房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额【80】万元,其中:使用外汇【0】万美元;		
	拟开工时间(年月)	2019年11月	拟建成时间(年月)	2020年01月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主要租赁实德工业园区2A幢10号厂房进行建设,占地面积1350平方米。主要进行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等产品的生产销售,预计建成后年产量合计约260吨,主要生产设备为9台搅拌机。		
声明和承诺	符合产业政策	备案者声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阅读产业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鼓励类项目 (三选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属于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允许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限制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的项目 (可选可不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不属于实行核准或审批管理的项目 (必选)		

- 填写说明: 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填报信息真实	√保证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的，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招投标活动承诺	×将按照招标投标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开展项目招投标活动。
备注	<p>备案机关确认信息</p> <p><u>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u>（单位）填报的 <u>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u>（项目）备案信息已收到。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已完成备案。</p> <p>备案号：<u>川投资备【2019-510112-26-03-400819】1X0B-0515号</u></p> <p>若上述备案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放弃项目建设，请你单位及时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备案机关，并办理备案信息变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机关：经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9年11月18日</p>

项目登记信息变更记录

序号	变更项	变更前信息	变更后信息	变更时间
1	项目名称	生产销售润滑油、润滑剂、切削液等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	2020-04-17

- 填写说明：
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2	建设内容及规模	<p>本公司成立日期2007年7月23日，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工业润滑油、润滑剂、切削液、切削油、防锈剂、清洗剂；销售：工业机床附件、刀具（不含管制刀具）、夹具、水处理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位置坐落在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24号实德工业园2A幢10号库，面积1350平方米。主要设备是搅拌机，年生产能力260吨。</p>	<p>本项目主要租赁实德工业园区2A幢10号厂房进行建设，占地面积1350平方米。主要进行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等产品的生产销售，预计建成后年产量合计约260吨，主要生产设备为9台搅拌机。</p>	2020-04-17
---	---------	---	--	------------

注：

1. 备案表根据备案者基于真实性承诺提供的项目备案信息自动生成，仅表明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信息告知的备案程序，不构成备案机关对备案事项内容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2. 备案号“【】”内代码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赋码生成的项目唯一代码，可通过平台（<http://lzxm.sczfw.gov.cn>）使用项目代码查询验证项目备案情况，有关部门统一使用项目代码办理相关手续。
3. 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请及时通过在线平台如实将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报送项目备案机关，并遵循诚信和规范原则。



（扫描二维码，查看项目状态）

- 填写说明：
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附件3: 关于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塑胶型材生产基地项目环保审查的批复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

成环建〔2003〕复字 021号

关于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塑胶型材生产基地项目环保审查的批复

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实德型材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的请示及《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该报告表编制目的明确,依据充分,主要环境问题论证清楚,所提环保措施有一定针对性,环评结论可信,同意该项目在成都市龙泉驿区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16-1区内建设。现就有关环境保护问题提出如下要求:

一、工程建设中,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确保工程竣工后,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生产、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一级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并按有关技术要求,规范污水排放口;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收集,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置,不

得造成二次污染。

三、细化含铅物料的贮运、使用要求，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明确专人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

四、工程竣工后须报我局检查验收合格，方可投入试生产。
此复

二〇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建设项目 环评 审查 批复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03年1月27日印发

(共印5份)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文件

龙环评审〔2020〕20号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 关于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租赁四川实德化学建材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24号实德工业园2A幢10

号厂房内建设“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总投资80万元，环保投资11万元。建设主要内容为：

(一)主体工程：生产区1栋，1F，占地面积1350m²，H=9.9m，其中主要包括生产区、原材料区、成品暂存区、危废暂存间、检验室、恒温间、办公区等，其中生产区建筑面积约400m²。

(二)辅助工程：检验室、恒温间、办公区、原材料区、成品暂存区等。

(三)环保工程：2个集气罩、1套两级活性炭装置、1根15m高排气筒、危废暂存间1个(20m²)、油水分离器1个(0.5m³)均新增；预处理池1个(50m³)依托厂区已建。

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切削液200吨、防锈剂30吨、水基清洗剂30吨的生产规模。

二、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

三、严格污染防治设施建设。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管理。员工洗手废水和厂区地面清洁废水先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再同生活污水经园区已建的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

放标准后接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严格废气收集处理，确保稳定达标运行。防锈剂搅拌罐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过程挥发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原料暂存过程、清洗剂和切削液生产搅拌过程、产品灌装过程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四) 落实噪声控制措施，确保厂界达标。

(五) 完善固体废弃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严格落实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要求。

(六) 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实施分区防渗，确保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不受污染。

(七) 强化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加强对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储、运及使用过程的安全管理，避免因其事故导致环境污染。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八)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区边界为起点划定50m范围内，在此范围内不得新建医院、学校、食品企业、居民集中居住区等环境敏感项目，周边规划、引入企业应注意与其环境的相容性。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

度。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请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将该项目纳入污染源信息库并依法开展“双随机”监管，请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龙泉街道办事处负责该项目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工作。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

2020年5月29日

抄送：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
龙泉街道办事处。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5月29日印发

附件 5：危废处置协议



CHUAN LAN
ECOTECHNOLOGY
川蓝环保

危险废物收集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202006786

甲 方：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 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危险废物收集服务合同

甲方：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废单位）

乙方：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转运贮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充分沟通、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对其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含包装物）提供收集、转运、贮存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合作事项

1.1 甲乙双方商定，甲方将其产生的危险废弃物交由乙方收集、转运、贮存。

1.2 甲方危险废物的主要信息如下：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包装方式	形态
1	HW08	900-249-08	废矿物油	桶装	液体
2	HW09	900-007-09	废油泥	桶装	液体
3	HW09	900-007-09	检验室清洗废液	桶装	液体
4	HW49	900-041-49	废原料桶	桶装	固态
5	HW49	900-039-49	废活性炭	袋装	固态
6	HW49	900-041-49	含油废手套	袋装	固态

二、甲方权利义务

2.1 甲方对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贮存应当符合《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应置于规范的包装袋或容器内，并在包装物上张贴识别标签及安全用语，具体包装应符合下列要求及《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见附件1）。

2.2 甲方应在合同签署前如实告知乙方委托收集危险废物的种类、成分、含量和危险特性等，否则造成乙方在运输或贮存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或安全事故的，均由甲方承担责任。

2.3 当甲方的危险废物贮存到一定数量需要乙方转运时，甲方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申报并取得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后，再向乙方发出《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见附件3），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的要求详细填写。

2.4 接到甲方《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后，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转让日期。乙方运输车辆到达后，甲方需组织人员将危险废物转运至乙方运输工具上，装车过程中应符合乙方押运员提出的安全装载标准，并对转运上车过程中发生的事故负责。



- 2.5 在危险废物运出甲方厂区时，甲方应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甲方信息栏填写完整并加盖公章，交付乙方运输驾驶员填写联单中运输栏内容后带回乙方。
- 2.6 协议签订时，甲方应向乙方准确提供如下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甲方公章：营业执照副本、开票资料。

三、乙方权利义务

- 3.1 乙方负责运输的，须保证运输公司具备危险废物运输的条件和相关资质。
- 3.2 乙方确认甲方已在四川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成功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且联单已通过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受理甲方的危险废物转运通知。
- 3.3 乙方进入甲方工作区域作业时应遵守甲方明示的规定，听从甲方人员的指挥，保持运输区域整洁、干净。
- 3.4 乙方的车辆到达甲方后，若甲方转运现场与其向乙方下达的《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内容不相符的、或甲方对危险废物的包装不符合规范且拒绝整改的、或向乙方提供的信息不全面不真实、或者不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的，乙方有权拒绝转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车辆来回的返空费，标准为 2000 元 / 车次。
- 3.5 乙方现场收运人员有权要求甲方按规定更换包装或者拒绝运输和转运贮存，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 3.6 若系乙方负责运输的，危险废物转移出甲方生产管理区域后的运输、贮存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及安全事故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涉。但是，因甲方包装不合规或者未履行向乙方告知义务等造成损失的除外。
- 3.7 乙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完善危险废物的转移手续。
- 3.8 乙方必须按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对接收的危险废物规范贮存和安全转运。
- 3.9 在协议期内，甲方就危险废物现场规范化管理向乙方提出咨询的，乙方应及时答复。同时，对于甲方提出的其他环保管家服务需求，乙方应优先提供有偿服务。
- 3.10 双方签订协议且甲方向乙方支付了预付服务费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全套资质的复印件。
- 3.11 如甲方发票遗失，乙方有义务按税法规定提供加盖发票专用章的原遗失发票记账联的复印件提供给甲方作为入账依据。

四、转运贮存费价格、其他相关费用和结算

- 4.1 转运贮存费价格和其他相关费用见附件 2。
- 4.2 乙方每次转运危险废物，结算计重依据现场《危险废物转移情况记录表》或过磅单或其





他双方经办人员签字确认的文字凭证为准。

五、付款方式

- 5.1 本协议签订后七日内，甲方应向乙方预付服务费 4000 元，预付服务费到帐后本协议正式生效。在本协议期限内甲方已付的预付服务费可抵扣实际产生的转运贮存费及相关费用，若本协议期满甲方未转运或转运费用小于预付款的，乙方不做退还。
- 5.2 当月对账单甲乙双方需在完成货物的转运服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账并完成开票，超过预付服务费外的转运贮存费用等，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款并通知乙方，若逾期甲方按应付金额的 0.06%/天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六、违约责任

- 6.1 本协议其他条款约定有违约责任的，按其他条款约定执行。
- 6.2 甲、乙之任意一方违约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因维护合同权利而支出的差旅费、律师费等全部费用。

七、合同的免责

- 7.1 在合同存续期间，由于不可抗力或法律政策原因或政府原因等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责任。但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

八、争议的解决

- 8.1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产生争议的，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合同双方或任何一方可以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约定

- 9.1 对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与补充协议有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9.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且甲方支付预付服务费后生效。
- 9.3 本协议期限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满时双方可商定续签。
- 9.4 本协议一式 四 份，甲方执有 贰 份、乙方执有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 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附件 2: 收集价格及其他相关费用明细

附件 3: 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

川蓝环境
有限公司
580104
(章)
11201



CHUAN LAN
ECOTECHNOLOGY
川蓝环保

签 章 页

甲方：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代表（签章）：谢秋英	单位代表（签章）：汪善江
联系电话：13540663967	联系电话：18398672992
公司电话：	公司电话：
公司传真：	公司传真：
开户行：成都农商银行龙泉驿经开区支行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泉驿洛带支行
帐号：021600000120010007480	帐号：2283 5801 0400 07140
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 24 号实德工业园 2A 幢 10 号库房	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南三路 117 号 13 号厂房 101
税号：915101126630447921	税号：91510112MA639XPQ1G
财务电话：028-61595515	财务电话：028-84898038
票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票 <input type="checkbox"/> 普票	投诉电话：028-84898038



附件 1:

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一般要求

1. 所有危险废物贮存、运输时必须装入容器内，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标签，标签信息完整详实，并在其包装容器上粘贴完好。

容器的要求

1. 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
2.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
3.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4.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

容器的选择

1. 液体、半固体的危险废物必须用包装容器进行装盛，固态的危险废物可用包装容器或包装袋进行装盛。
2. 具有刺激性气味的危废，一定要用密闭容器或包装袋包装。
3. 同一包装容器、包装袋不能同时装盛两种及以上不同性质或类别的危险废物。
4. 包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没有腐蚀污染、损毁或其他可能导致包装效能减弱的缺陷。
5. 已装盛废物的包装容器应妥善盖好或密封，容器表面应保持清洁，不应粘附任何危险废物。

标签要求

1. 标签样式应符合 GB18597 要求，并记录危险废物主要成分、危险情况、危险类别、安全措施、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地址、电话及转运贮存单位等信息。
2. 所有标签应明显可见且易读，应能经受日晒雨淋而不减弱其效果。
3. 容量大于 450L 的大型容器，应在相对两面粘贴标签。
4. 当包装不规则等导致标签无法令人满意地贴上时，标签可用其他装置挂在包装上。

特别约定

乙方不接收剧毒类危险废物、高腐蚀类危险废物、爆炸性危险废弃物、放射性危险废弃物和不明物，甲方应在标签上明确注明并告知乙方现场收运人员，因甲方的标识不清或错误，造成环境污染事故或安全事故，甲方须对事故承担全部责任。



附件 2:

收集价格和其他相关费用

一、转运贮存费: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预计转运量 (吨)	转运贮存价格 (元/吨)
HW08	900-249-08	废矿物油	1	5500
HW09	900-007-09	废油泥	0.002	5000
HW09	900-007-09	检验室清洗废液	0.002	30000
HW49	900-041-49	废原料桶	0.1	5000
HW49	900-039-49	废活性炭	0.12	5500
HW49	900-041-49	含油废手套	0.02	5500

二、其他费用

☐ 运输费: 800 元/车次

☐ 打包费: 乙方负责规范包装 500 元/吨, 300 元/立方米

☐ 人工装车费: 甲方负责 (如需乙方提供服务收取 500 元/吨 (重货) 或 300/元/立方米
(抛货))

☐ 清场费: 甲方负责 (如需乙方提供服务收取 元/吨)

备注:

1. 甲方每次转运贮存的危险废物、固废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转移处理。
2. 以上其他费用均由乙方统一收取后支付给相关方, 并由乙方按照环保服务费税率向甲方开据发票。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龙环发〔2020〕4号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关于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龙 泉驿区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转运站项目申请 运行相关事宜的通知

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你公司提交的《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龙
泉驿区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转运站项目运行的申请》(川蓝综
字〔2020〕001号),经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同意,现将相关事宜
通知如下。

一、为更好的服务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民营经济,提高服务
营商环境,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蓝环
保”)应针对工业园区、社会源和中小企业危险废物产生量小、
分散、转运难问题,优先为中小企业、社会源等提供收集、贮存、
转运服务。

二、川蓝环保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
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联单
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环保主体责任,加
强员工对危险废物安全收集、贮存和转移过程的环境安全和应急
培训管理工作,按照你公司制定的各项应急预案,开展相关演练,
确保环境安全。





三、川蓝环保在满足龙泉驿区范围内危险废物收集，总量有富余前提下，可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收集。在此期间，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四、川蓝环保收集的危险废物类别为专家评审意见及环评中明确的27大类，危险废物暂存总量不得超过环评批复贮存最大量（2000吨）的80%，即最大暂存量为1600吨。类别为HW06、HW45、HW50的危险废物从产废单位收集后，直接转运到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不得在厂区内暂存。

五、请龙泉驿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将川蓝环保纳入“双随机”，进行监督管理。

特此通知。

附件：《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龙泉驿区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转运站项目申请运行事宜的通知》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2020年4月17日

抄送：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

成都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4月17日印发

成都市生态环境局

成都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龙 泉驿区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转运站项目申请 运行事宜的通知

龙泉驿生态环境局：

你局《关于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龙泉驿区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转运站项目申请运行的请示》（龙环字[2020]20号）收悉，经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成都市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成办函〔2018〕21号）中《成都市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三年行动攻坚方案项目表》第19项，规划在龙泉驿的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转运站项目，目前，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川蓝环保”）建成，并已根据2020年3月19日和4月9日形成的专家咨询意见和评审意见，完成了各项整改

二、为更好服务于民营经济，提高服务营商环境，成都川蓝环保应针对我市工业园区、社会源和中小企业危险废物产生量小、



分散，转运难问题、优先为中小企业、社会源等提供收集、贮存、转运服务。

三、成都川蓝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全面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加强员工对危险废物的安全收集、贮存和转移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应急培训管理工作，适时开展演练，确保无环境风险事故隐患。

四、成都川蓝环保应严格按照龙泉驿生态环境局管理要求开展收集转移工作，在满足龙泉驿区域内社会源和中小企业危废收集总量有富余前提下，可全市范围内开展收集试点。在此期间应按照环评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工作，并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完成验收，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危险废物收集类别不得超过专家评审意见中的 27 大类；危废暂存总量不得超过原环评批复贮存最大量（2000 吨）的 80%（最大贮存 1600 吨）。在此期间应不断完善细化分类存放管理，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45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50 废催化剂从产废单位收集后，直接转送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不得收集贮存。

六、请你局依法履行属地监管职能，加强检查指导，切实做好收集、贮存、转运全过程监督管理、确保环境安全。

此函

成都市生态环境局
20120年4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2MA639X9Q1G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成都凯迪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人民币) 壹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19年7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9年7月11日至永久

法定代表人 李晋兵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推广服务; 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开发、设计、销售; 环境污染治理; 企业管理服务(不含投资与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
南三路117号13号厂房101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收集类别如下表：


序号	危废类别	
1	HW02	医药废物
2	HW03	废药物、药品
3	HW04	农药废物
4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5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6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7	HW11	精（蒸）馏残渣
8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9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10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11	HW17	表面处理废物
12	HW18	焚烧处置残渣
13	HW21	含铬废物
14	HW22	含铜废物
15	HW23	含锌废物
16	HW26	含镉废物
17	HW29	含汞废物
18	HW31	含铅废物
19	HW32	无机氟化物废物
20	HW34	废酸
21	HW35	废碱
22	HW36	石棉废物
23	HW45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
24	HW46	含镍废物
25	HW48	有色金属冶炼废物
26	HW49	其他废物
27	HW50	废催化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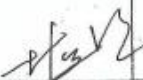
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 6：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5101126630447921
法定代表人	谢秋英	联系电话	13708175908
联系人	谢春蓉	联系电话	13540663967
传真	/	电子邮箱	3186929430@qq.com
地址	中心经度_东经 104.230614 中心纬度_北纬 30.565953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 24 号实德工业园 2A 幢 10 号库房		
预案名称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		
<p>本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制定单位 (公章)			
预案签署人	谢秋英	报送时间	2020.12.11

<p>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p>	<p>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²⁰²⁰年12月14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0年12月14日</p>
<p>备案编号</p>	<p>510112-2020-147-L</p>
<p>报送单位</p>	<p>成都三科润滑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p>
<p>受理部门 负责人</p>	<p>经办人： </p>

附件 7：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5101126630447921001X

排污单位名称：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24号实德工业园2A幢10号库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26630447921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11月05日

有效期：2020年11月05日至2025年11月04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8：委托书

委托书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为完成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现委托贵公司编制。有关工作内容、技术指标及要求双方另合同约定，请贵单位接收委托后立即开展工作。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附件 9：项目不涉及化学反应的说明

关于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工艺中不涉及化学反应的说明

我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 24 号实德工业园区 2A 幢 10 号库房，项目主要生产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原料-管道输送-搅拌-检验-计量分装-成品入库”，生产工艺均在常温状态下，对各原料进行密闭搅拌，不涉及任何化学反应。

特此说明。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1 日



附件 10：项目关于防锈剂生产时间的说明

关于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防锈剂生产时间的说明

我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 24 号实德工业园区 2A 幢 10 号库房，项目年产切削液 200t、防锈剂 30t、清洗剂 30t。生产防锈剂的搅拌缸为 2000L/个，共两个搅拌缸，防锈剂每次最低生产 2t，每次生产持续时间为 3 个小时，则生产防锈剂的时间为一年 45h。

特此说明。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附件 11：验收情况的说明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验收情况的说明

我单位投资 80 万元在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 24 号实德工业园 2A 幢 10 号库房建设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年产切削液 200t、防锈剂 30t、清洗剂 30t。

2020 年 9 月，我单位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编制完成。该报告中的工艺、参数、基础材料及附件属实，编制符合项目真实情况。并郑重承诺，我单位提供资料和附件真实有效。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1 日



附件 12：公众意见调查表

ZLJL/40-01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周兰	性别	女	年龄	32
文化程度	中专	职业	库管	电话	1881170859
单位名称或住址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情况属实					

ZLJL/40-01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侯爽	性别	女	年龄	25
文化程度	大专	职业	文员	电话	13745078125
单位名称或住址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小贵还属家					

ZLJL/40-01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赵江宏	性别	男	年龄	31
文化程度	大专	职业	工人	电话	13702894110
单位名称或住址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情况属实					

附件 13: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表

ZLJL/39-0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三科润滑油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

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 (吨/天)	实际生产量 (吨/天)	运行负荷 (%)
2020.11.18	切削液	0.67	0.50	75%
	防锈剂	0.1	0.075	75%
	水基清洗剂	0.1	0.075	75%
2020.11.19	切削液	0.67	0.50	75%
	防锈剂	0.1	0.075	75%
	水基清洗剂	0.1	0.075	75%
以下空白				



公司

签字: 叶春

2020年11月19日

附件 14：环境监测报告



162312050064

单位登记号：510603000617

项目编号：SCZHJCJSYXGS1877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ZHJC[环] 202009091 号

项目名称： 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2020年11月27日



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 5、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
- 8、封面处无 CMA 标识的报告，仅供委托方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

公司通讯资料：

名称：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5、8 楼

邮政编码：618000

网站：<http://www.sczhjc.com>

咨询电话：0838-6185087

投诉电话：0838-6185083

1、监测内容

受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按其监测要求，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11 月 19 日对该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废水、无组织排放废气、有组织排放废气和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采样地址：成都经济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 24 号实德工业园 2A 幢 10 号库房），并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至 11 月 25 日进行实验室分析。

2、监测项目

废水监测项目：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氨氮、总磷。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挥发性有机物（VOCs）。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挥发性有机物（VOCs）。

噪声监测项目：厂界环境噪声。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见表 3-1~表 3-4。

表 3-1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	ZHJC-W376 SX-620 笔式 pH 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11901-1989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1250 SPX-250B-Z 生化培养箱 ZHJC-W319 SHP-150 生化培养箱 ZHJC-W808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ZHJC-W142/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3.0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氨氮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 光度法	GB11893-1989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表 3-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ZHJC-W004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表 3-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ZHJC-W350/ZHJC-W318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04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表 3-4 噪声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237 HS6288B 噪声频谱分析仪

4、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废水：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标准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有组织排放废气：标准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5、监测结果及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5-1；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2；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3~5-6；有组织排放废气参数监测结果见表 5-7；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5-8。

表 5-1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项目	点位	废水排口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11 月 18 日				11 月 19 日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pH 值(无量纲)		7.74	7.76	7.74	7.80	7.74	7.72	7.77	7.75	6~9	达标
悬浮物		56	49	45	49	53	42	47	46	400	达标
五日生化 需氧量		55.4	54.4	54.8	53.8	50.9	52.0	53.4	52.4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84	182	184	182	181	187	184	182	500	达标
石油类		0.39	0.37	0.39	0.38	0.44	0.42	0.42	0.40	20	达标
动植物油		0.96	0.94	0.99	0.94	0.90	0.94	0.69	0.73	100	达标
氨氮		40.8	41.5	40.4	39.8	38.0	38.2	37.1	39.0	45	达标
总磷		3.35	3.53	3.37	3.54	3.91	3.85	4.13	3.54	8	达标

结论：本次废水氨氮、总磷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表 5-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 点位		11月18日				11月19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厂界 上风 向 1#	厂界 下风 向 2#	厂界 下风 向 3#	厂界 下风 向 4#	厂界 上风 向 1#	厂界 下风 向 2#	厂界 下风 向 3#	厂界 下风 向 4#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第 1 次	0.54	0.96	0.89	0.84	0.57	1.70		
第 2 次	0.46	0.70	0.67	0.67	0.51	1.57	1.56	1.45			
第 3 次	0.51	0.67	0.63	0.76	0.67	1.59	1.58	1.44			

结论: 本次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表 5-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 点位		11月18日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5m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标干流量 (m ³ /h)	1869	1873	1881	/
	排放浓度 (mg/m ³)	1.78	2.15	2.17	2.03
	排放速率 (kg/h)	3.33×10 ⁻³	4.03×10 ⁻³	4.08×10 ⁻³	3.81×10 ⁻³

表 5-4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 点位		11月18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5.5m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标干流量 (m ³ /h)	2046	2085	2070	/	-	-
	排放浓度 (mg/m ³)	1.31	1.23	1.20	1.25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68×10 ⁻³	2.56×10 ⁻³	2.48×10 ⁻³	2.57×10 ⁻³	3.4	达标

结论: 本次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表 5-5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11 月 19 日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5m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标干流量 (m ³ /h)		1867	1859	1902	/
	排放浓度 (mg/m ³)		2.41	2.56	2.48	2.48
	排放速率 (kg/h)		4.50×10 ⁻³	4.76×10 ⁻³	4.72×10 ⁻³	4.66×10 ⁻³

表 5-6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11 月 19 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5.5m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标干流量 (m ³ /h)		2110	2071	2083	/	-	-
	排放浓度 (mg/m ³)		1.85	1.71	2.01	1.86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3.90×10 ⁻³	3.54×10 ⁻³	4.19×10 ⁻³	3.88×10 ⁻³	3.4	达标

结论：本次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备注：“-”表示所使用的标准对该项目无限值要求。

表 5-7 有组织排放废气参数监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11月18日	截面积 (m ²)	0.1257	0.1257	0.1257
		烟气流量 (m ³ /h)	2177	2181	2190
		烟气温度 (°C)	26.8	26.8	26.8
		大气压 (kPa)	97.50	97.50	97.50
		含湿量 (%)	2.0	2.0	2.0
		平均流速 (m/s)	4.81	4.82	4.84
	11月19日	截面积 (m ²)	0.1257	0.1257	0.1257
		烟气流量 (m ³ /h)	2163	2154	2204
		烟气温度 (°C)	26.5	26.5	26.5
		大气压 (kPa)	97.81	97.81	97.81
		含湿量 (%)	1.9	1.9	1.9
		平均流速 (m/s)	4.78	4.76	4.87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11月18日	截面积 (m ²)	0.1257	0.1257	0.1257
		烟气流量 (m ³ /h)	2380	2426	2416
		烟气温度 (°C)	26.3	26.3	26.3
		大气压 (kPa)	97.29	97.29	97.29
		含湿量 (%)	1.9	1.9	1.9
		平均流速 (m/s)	5.26	5.36	5.34
	11月19日	截面积 (m ²)	0.1257	0.1257	0.1257
		烟气流量 (m ³ /h)	2448	2403	2416
		烟气温度 (°C)	26.5	26.5	26.5
		大气压 (kPa)	97.53	97.53	97.53
		含湿量 (%)	1.8	1.8	1.8
		平均流速 (m/s)	5.41	5.31	5.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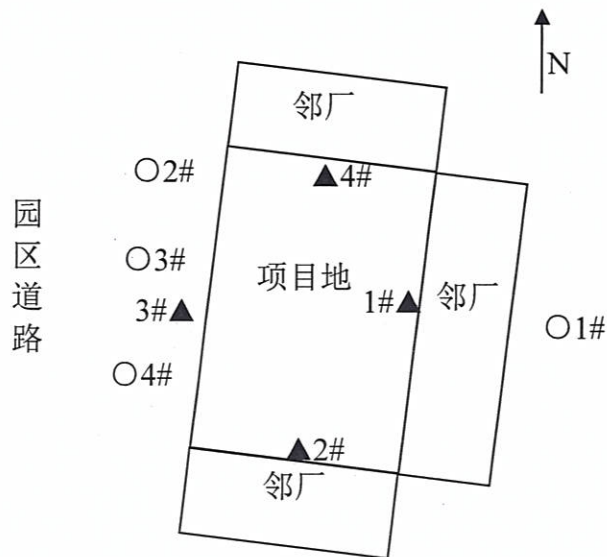
表 5-8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项目地东侧厂界 边界处	11月18日	昼间	62	昼间 65	达标
	11月19日	昼间	63		
2#项目地南侧厂界 边界处	11月18日	昼间	57		
	11月19日	昼间	61		
3#项目地西侧厂界 外 1m 处	11月18日	昼间	61		
	11月19日	昼间	59		
4#项目地北侧厂界 边界处	11月18日	昼间	59		
	11月19日	昼间	59		

结论: 本次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监测点示意图: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 ▲噪声监测点

报告编制: 杨玲; 审核: 何心; 签发: 杨国栋

日期: 2020.11.27; 日期: 2020.11.27; 日期: 2020.11.27

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21年3月19日，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根据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环保验收的有建设单位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3名专家（验收组签到表附后），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星光西路24号实德工业园2A幢10号库房，项目设计年产切削液200t、防锈剂30t、清洗剂30t。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办公生活设施、仓储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实际年产切削液200t、防锈剂30t、清洗剂30t。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与2020年6月开工建设，2020年7月建成投运；2020年5月委托成都跃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5月29日，成都市经开区生态环保局以龙环评审[2020]20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80万元，环保设施投资11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13.8%。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生产区）、辅助工程（检验室）、办公生活设施（办公区）、仓储工程（原料暂存区、成品暂存区）、公用工程（供电、供水、排水）、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境风险、地下水防渗）。以及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及运行效果、企业环境管理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环评中辅助工作：恒温间：位于生产区西侧，主要用来存放三乙醇胺，在温度较低时，对三乙醇胺进行加热，保持其为液态；实际未设置恒温间。

(2) 环评中环保工程：危废暂存间：1个，建筑面积20m²位于厂区西侧，用于暂存危险废物；实际设置危废暂存间：1个，建筑面积9m²位于厂区东侧，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以上变动不界定为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间的主要废水为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员工洗手含油废水；项目车间使用拖布进行清洁，会产生地面清洁含油废水。

治理措施：

①生活污水：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实德工业园已建的1个50m³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②员工洗手含油废水：本项目员工洗手含油废水经洗手池旁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排入实德工业园已建1个50m³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③地面清洁含油废水：本项目地面采用拖把拖洗，拖洗废水经洗手池旁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排入实德工业园已建1个50m³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陡沟河。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原料区、生产区挥发的有机废气（VOCs）。

治理措施：

原料区：本项目各原料密闭储存在铁罐内，在进行生产投料和产品灌装时会打开桶盖上的小孔，伸入管道进行物料抽送时会溢出部分有机气体，该部分挥发出来的有机气体在车间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生产区：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为原料在搅拌过程中、产品完成后进行罐装的过程中挥发的有机气体，本项目搅拌为常温搅拌，无加热工序，搅拌工序设置专用的搅拌缸。清洗剂及切削液在生产、罐装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防锈

剂在生产、罐装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1号、2号搅拌缸处）收集后经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污染源来自搅拌缸、换气扇、油泵等设备噪声。

治理措施：①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②各设备利用厂房进行隔声，合理布局；③合理安排生产时间，仅昼间生产，夜间不生产的工作制度降低生产噪声产生时间；④接地性固定设备底部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

一般废物：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危险废物：废原料桶、废矿物油、检测清洗废液、废含油手套、废油泥、废活性炭。

废原料桶、废矿物油、检测清洗废液、废含油手套、废油泥、废活性炭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五）地下水防渗

本项目地下水防治措施采取源头控制的措施，减少污染物的跑、冒、滴、漏。

分区防渗

重点防渗：项目生产区、成品区、原料区、洗手池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项目危废暂存间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漆，并在危废暂存桶下方设置了钢制托盘防渗。

一般防渗：项目厂房内所有地面均采用了防渗混凝土硬化并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衡检测验字[2021]第13号），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氨氮、总磷监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

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及 pH 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2、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的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3 的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5 的无组织其他排放标准。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测点处所测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项目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产生的大部分废原料桶用于成品包装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废原料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矿物油、检验室清洗废液、含油废手套、废活性炭、废油泥等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5、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COD：0.1053t/a；NH₃-N：0.009477t/a。

本次验收监测废水排放量：COD：0.0411t/a；NH₃-N：0.00882t/a。小于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本次验收期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VOCs（有组织）：0.00135t/a。

本次验收监测废气污染物排放量：VOCs（有组织）：0.000145 t/a。小于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营运期间，固废能够有效处置，废水、废气、厂界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三科润滑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期注意事项及补充完善意见

- 1、继续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尤其要做好危险废物的暂存管理和委托处理，做好危险废物入库、出库登记台账。
- 2、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本次验收只针对项目目前的建设内容、场地及规模等，项目后期若涉及到变更，须另行环保手续。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苏斌
谢燕子

王琴

张健

陈军

朱磊



成都三科润滑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削液、防锈剂、清洗剂生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类别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电话
建设单位	曹刚	成都三科润滑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工	510271197302193251	15202355128
	时春宇	成都三科润滑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511321197303284923	13546683067
	王江水	成都三科润滑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工	620102196411-310908	13687901719
专家	王进	中润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510103196101093968	1387715680
	王进	中润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362623197107251516	18679033057
监测单位	朱勇	四川中德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	513901991605084812	18982341862

